

# 冬山鄉第四公墓遷葬區墳墓取掘 (含骨骸火化裝甕處理) 服務-查估清冊

製表日期：113年5月20日

序號	遷葬編號	墓碑姓名	受葬者姓名	受葬人數	備註
1	0152	陳家祖宗	陳張金子	1	
2	0153	林公媽一派	林阿安、阿娘、林文政、周娘、林陳桂、林阿龍、林阿茂	7	
3	0154	陳公媽一派	陳阿合、陳正旺、陳阿同、陳金標、陳賜福	5	
4	0155	李家祖宗	李昌權、李枝盛、李媽邱氏	3	
5	0162	洪福全、洪莊蔭娘	洪福全、洪莊蔭娘	2	
6	0165	賴紅九、賴林允娘	賴紅九、賴林允娘	2	
7	0166	黃李有娘	黃李有娘	1	
8	0208	江家祖宗	江金好、陳尚娘、江土水、曾有娘	4	
9	0209	張何春香、張藩素珠	張何春香、張藩素珠	2	
10	0210	黃景鴻	黃景鴻	1	
11	0211	葉家祖宗	葉雲合、劉氏、葉日杼、葉哲雄、葉佳盛	5	
12	0212	陳簡鳳娘、陳東雄	陳簡鳳娘、陳東雄	2	
13	0235	蔡家祖宗	蔡松根、廖樹梅	2	
14	0241	陳、官家祖宗	陳東海、陳林矮娘、陳阿祥	3	
15	0244	鄭家祖宗	劉月美	1	
16	0245	王家祖宗	林秀珍	1	
17	0247	林家祖宗	林枝元、林潘選、林瑞根、林陳緞	4	
18	0288	楊家祖宗	不詳、不詳、不詳	3	
19	0289	俞家祖宗	林却娘	1	
20	0290	李家祖宗	林香娘、李阿東、李阿霖	3	
21	0293	陳家祖宗	陳梓生、謝阿梅、陳水成、張歲娘、陳樹樞、江阿甘	6	
22	0421	陳家祖宗	陳林錠、陳茂山、陳金鐘	3	
23	0424	曾阿牛、曾洪阿招、曾阿守、曾河水	曾阿牛、曾洪阿招、曾阿守、曾河水	4	
24	0425	林家祖宗	林阿華、林春生	2	
25	0428	林家祖宗	林安南、林秀清	2	
26	0458	高李詩招、高李勉	高李詩招、高李勉	2	
27	0469	沈公媽一派	沈謙遜、沈蔡治娘、沈祈財、沈添旺、沈郭慈惠、沈黃甚娘	6	
28	11301	朱王文英、朱林秀琴	朱王文英、朱林秀琴	2	
29	11302	林阿海	林阿海	1	
30	11303	趙李秋子	趙李秋子	1	
31	11304	游公媽一派	必文、阿瑤、張香、游明、簡蕉、由德鏞	6	
32	11305	李雲清	李雲清	1	
33	11306	陳宜君	陳宜君	1	
34	11307	王、簡家祖宗	王成發、王慎齊、王濱子、王哲明、簡源標、江秀鶯	6	
35	11308	吳榮	吳榮	1	
36	11309	陳家祖宗	陳當文	1	

總計 98

宜蘭縣冬山鄉公所第四公墓遷葬區墳墓查估補償調查表 遷葬編號：0153

1、遷葬區編號相片	2、受葬姓名牌相片：7人
	
3、墳墓長度相片(長)：3.85m	4、墳墓寬度相片(寬)：2.25m
	
5、墳墓全景相片	6、墓碑相片
	

查估調查地點：冬山鄉第四公墓廣興一段515地號、廣興一段1090地號遷葬區(聯外道路工程尚未遷葬墳墓)

受葬人：林阿安、阿娘、林文政、周娘、林陳桂、林阿龍、林阿茂等七人

1. 面積金額：長3.85m\*寬2.25m\*10,000元=86,625元

2. 骨甕數量金額：受葬7人：1人\*5,000元=35,000元

3. 補償查估金額合計：1+2=新台幣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元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  113 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        5           月           20           日

宜蘭縣冬山鄉公所第四公墓遷葬區墳墓查估補償調查表 遷葬編號：0155

1、遷葬區編號相片	2、受葬姓名牌相片：3人
	
3、墳墓長度相片(長)：5.4m	4、墳墓寬度相片(寬)：3.6m
	
5、墳墓全景相片	6、墓碑相片
	

查估調查地點：冬山鄉第四公墓廣興一段515地號、廣興一段1090地號遷葬區(聯外道路工程尚未遷葬墳墓)

受葬人：李昌權、李枝盛、李媽邱氏等三人

1. 面積金額：長5.4m\*寬3.6m\*9,500元/m<sup>2</sup>=184,680元

2. 骨甕數量金額：受葬人：3人\*5,000元=15,000元

3. 補償查估金額合計：1+2=新台幣： 元
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

宜蘭縣冬山鄉公所第四公墓遷葬區墳墓查估補償調查表 遷葬編號：0165

1、遷葬區編號相片	2、受葬姓名牌相片：人
	
3、墳墓長度相片(長)：3.2m	4、墳墓寬度相片(寬)：2.1m
	
5、墳墓全景相片	6、墓碑相片
	

查估調查地點：冬山鄉第四公墓廣興一段515地號、廣興一段1090地號遷葬區(聯外道路工程尚未遷葬墳墓)

受葬人：賴紅九、賴林允娘等二人

1. 面積金額：長3.2m\*寬2.1m\*10,000元/m<sup>2</sup>=67,200元

2. 骨甕數量金額：受葬人：2人\*5,000元=10,000元

3. 補償查估金額合計：1+2=新台幣： 元

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